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53,628,242.16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0,908,42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035,824 股后的股本 167,872,598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3,574,519.6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25%。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 47,842,836.0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7.36%。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且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亦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最大化和公司的健康发展。综上，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合理回报股东、公司盈利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2 日